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尤发改基〔2024〕58号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尤溪县域乡村综合物流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

尤溪县顺安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报来《关于恳请批复尤溪县域乡村综合物流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请示》（尤顺安〔2024〕38号）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尤溪县域乡村综合物流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方案和工程概算。具体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尤溪县域乡村综合物流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编码：2211-350426-04-01-885270）。

二、项目建设地点：尤溪县梅仙镇、联合镇、西滨镇、洋中镇、汤川乡、溪尾乡、中仙镇、台溪乡、坂面镇、新阳镇、管前镇。

三、项目单位：尤溪县顺安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四、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本项目提升改造11个乡镇

运输场站及物流仓储设施:改造面积 20921 平方米,改造内容包括物流运输场站、普通仓库和冷链库等;购置冷藏车、叉车、货车、电子台秤等设备,配套建设道路(长 112959 米、宽 7.5 米)、停车位、广告牌等附属设施。

五、主要设计标准:

- (一) 结构安全等级为二级。
- (二) 建筑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 50 年。
- (三) 抗震设防裂度为 6 度。
- (四) 耐火等级为二级。

六、工程概算:总投资 50079.3 万元,建设资金由你公司筹措解决。

七、请项目单位根据相关部门要求,进一步完善设计方案;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等要求,加强管理,落实环境保护措施和安全生产措施,确保工程质量安全,按期完成建设任务。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 5 月 23 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梅仙镇、联合镇、西滨镇、洋中镇、汤川乡、溪尾乡、中仙镇、台溪乡、坂面镇、新阳镇、管前镇人民政府,民政局、财政局、人社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交通局、水利局、卫健局、应急局、审计局、林业局、统计局、城管局、生态环境局。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 5 月 23 日印发
